

广州市白云区江高镇教育指导中心 2021 年 安保项目绩效评价报告

一、基本情况

（一）项目实施情况

1、实施背景：广州市白云区江高镇教育指导中心的主要职责是：督导辖内公办和民办教育机构依法办学；负责有关招生、学籍、安全、后勤、统筹教学质量管理和改善办学条件等工作；配合上级抓好两个队伍建设。内设科室 3 个，分别是办公室、教研室、主任室。

2、主要依据：根据中心所需配备安保人数。

3、实施年度：2021 年度

4、实施范围：江高镇教育指导中心 3 名安保人员的工资发放。

5、实施程序：中心成立安保项目采购领导小组，邀请合资质的相关安保公司进行竞标。

（二）财政支出情况

1、项目预算和支出：全年预算 14.88 万元，全年实际支出 14.88 万元。

2、资金使用对象：用于中标的安保公司负责派出 3 名安保人员的工资发放。

3、分配标准：每月按合同协议支付安保经费。

（三）项目管理情况

根据相关财务管理制度、文件，每月对资金支付进行审批，对安保经费的支出按规定递交备案表，验收表等材料，待批复后再按财务制度进行报账支出。

（四）项目绩效管理情况

项目绩效目标：完成全部经费的支出，作为公用经费的补充，有利于调动保安人员的工作积极性，完善中心安保工作设施设备，维护校园的安全稳定。

二、综合评价分析

（一）评价结论综述

项目立项依据充分、资金到位率高、预算执行率高、资金使用绩效较好，按照指标体系综合评分，本项目最终得分100分。

（二）项目效益分析

项目效益指标的二级、三级指标分别选择社会效益、年度预算执行率，实际完成年度指标值为100%，为中心安全稳定提供经费保障。

（三）支出效益分析

安保经费按月及时完成支付，100%完成年度预算。每月经费按时到账，稳定了安保人员的工作信心，工作由此安心负责，切实维护了中心安全，获得良好的社会效益。

三、存在的主要问题

主管部门下拨的安保专项经费有限，聘请更年轻的保安

人员时资金缺口较大，增大了安保人员工作的流动性。

四、下一步改进措施

1、希望主管部门能根据实情增加安保专项资金下拨的额度；

2、在中心公用经费中开源节流来补充安保人员经费，尽量逐年提高安保人员的收入，以保证安保人员工作的稳定性。